**第45屆海洋工程研討會海報競賽規則**

1. 評選委員不得評分自身參賽之海報作品。
2. 評分範圍由0 (最低) 至100 (最高)。
3. **參賽者必須為海洋工程學會會員或提出入會申請者**。
4. 報告者不得為指導教授。
5. 每位參賽者的總分數由所有委員的分數平均而得。
6. 建議評審方式:

* 內容 (創新性、實用性及完整性) 50 %
* 學生應答表現 30 %
* 海報整體表現 (規劃及版面配置) 20 %
* **口頭報告3分鐘，問答2分鐘**

1. **評選委員保有修正比賽辦法之權力**

* 委員可變更評分方式及獎勵名額。
* 參賽者若表現不佳，獎項可以從缺。
* 參賽者若表現優良，獎項可適度增加。
* **總獎金數不變**。

1. 臺灣海洋工程學會提供**新台幣33,000元整**作為獎金，獎勵如下:

* 第1名：獎金新台幣 10,000 元整、獎狀乙紙
* 第2名：獎金新台幣 8,000 元整、獎狀乙紙
* 第3名：獎金新台幣 5,000 元整、獎狀乙紙
* 優等5名：獎金各新台幣 2,000 元整、獎狀乙紙
* 佳作(若干)名：獎狀各乙紙

1. 摘要上傳起訖日期：112 年 6 月 1 日至 112 年 9 月 8 日
2. 發表須知
3. 直式 A1（84.1 公分\*59.4 公分）海報 PDF 檔投稿，並利用海報上傳功能區,海報名稱註明「參加海報競賽」。
4. 海報內容應包括：題目、作者(不含指導教授)、指導教授、單位、摘要、研究方法、結果及討論及參考文獻。
5. 學生海報發表者請務必於發表場次時段內，於接受評審委員提問（參加競賽者若未於該時段接受評審提問，則不予評分）。
6. 複評報告為 3 分鐘說明及 2 分鐘評審提問。

**** 